鼎城区2023年度预算绩效管理

工 作 总 结

2023年鼎城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在区委、区人大、区政府的高度重视和各预算单位的积极配合下，贯彻落实了省厅“绩效管理提升年”行动实施方案，不断创新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思路，稳中推进，统筹做好各项工作，全年工作任务圆满完成。

**一、2023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全面完成区本级324个专项、112个预算单位整体及1个社保基金绩效目标填报指导、审核、批复、公开工作。对预算项目的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全面开展绩效运行监控，据运行情况和工作需要抽取部分项目开展重点运行监控。建立事前绩效评估机制，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对各预算单位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质量情况进行评审。组织本级预算部门开展部门绩效评价工作。对自然资源局、桥南市场管委会、市场监督局、融媒体中心等7个预算部门进行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对城乡环卫一体化、旅游资源产业路、财政供养人员职业年金补记及记实、抗旱救灾等13个专项进行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并组织专家对重点评价项目进行了点评。对绩效评价突出问题进行整改，评价结果得到了较好的应用。按照省财政厅统一部署建设并完成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绩效管理板块上线工作。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全面推进，本年度主要开展了以下五个方面的工作：

**（一）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完善机制**

实现预算绩效管理“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管理目标，贯彻落实《湖南省财政厅“绩效管理提升年”行动实施方案》要求，本年度区政府印发了《常德市鼎城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财政部门印发了《鼎城区本级预算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将预算绩效管理的事前、事中、事后各环节工作形成一个管理闭环，建立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链条。建立重大财政政策和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机制，组织预算单位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财政部门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通过开展相关业务知识培训，促使各预算单位知晓政策、落实政策、实施政策。经过完善梳理整合，结合鼎城实际已建立了事前绩效评估机制、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评价结果应用等各环节的机制和实施方案。细化优化了《鼎城区财政局绩效评估指标计分考核办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考核细则，将预算绩效管理各环节工作与年度财政绩效考核挂钩。通过不断完善管理机制和操作规程、细则，极大地化解了工作中的矛盾和阻力，工作得以深入长远地开展。

**（二）强化预算编制源头管控加强目标审核**

2023年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各预算单位共申报绩效目标437个，其中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112个，申报区本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324个，社保基金绩效目标1个，目标管理覆盖三本预算。目标申报占区本级项目支出预算的100%。加强了对绩效目标的审核，落实“先有目标，后有预算”的制度。采取由主管预算部门、财政主管业务股室、第三方机构及绩效管理部门“多方会审”方式，与各预算单位填报人员进行面对面谈话、手把手填报、点对点指导的方式审定目标指标，绩效目标审核覆盖率达100%。3月份在政府门户网站完成了绩效目标公开。

**（三）强事中监控扎实推进夯基础**

日常监控和重点监控扎实推进。预算单位在申请拨付年初预留资金时，由绩效评价股比照年初绩效目标审核确认后再拨付，对区本级追加的项目要求同步申报绩效目标。今年结合鼎城对预算项目的拨付进度实际情况调整了监控时间节点，10月在区本级预算单位自行监控的基础上对325个预算项目进行了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情况全面运行监控。在收集、分析绩效监控信息的基础上据需要选择了水利、招商、民政、交通、公安等部门的部分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了重点运行监控。项目资金绩效监控覆盖面100%。对监控中发现的资金拨付不及时、立项依据不充分、资金使用不规范、会计核算欠规范、项目管理未到位等问题进行了及时提醒和纠偏。财政部门按照《鼎城区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暂行办法》及《鼎城区预算绩效运行监控考核细则》，对各预算单位绩效运行监控工作进行考核。

**（四）全面提升绩效评价质量持续扩大评价范围**

2023年共完成重点评价20个。对自然资源局、桥南市场管委会、市场监督局、融媒体中心等7个预算部门进行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对城乡环卫一体化、旅游资源产业路、财政供养人员职业年金补记及记实、抗旱救灾等等13个专项进行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并组织专家对重点评价项目进行了点评。对乡村振兴衔接资金、田园综合体等上级资金进行了专项绩效评价，扩大了评价范围。通过采取现场及书面点评相结合的专家评审方式、业务股室对评价报告质量打分，通过对第三方工作质量情况不达标的扣减工作经费、奖励先进及末位淘汰等措施，提升了绩效评价质量。为进一步增强预算部门绩效管理责任主体意识，组织各预算单位对部门整体支出和预算安排50万元以上的专项进行绩效自评。财政部门根据单位自评组织审核和质量评审，确定“优、良、中、差”等次，对质量评审结果为“中或差”的报告，在全区年度绩效评估考核中进行扣分处理。组织10个部门单位开展部门评价。提升了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促使预算绩效由“软约束”变为“硬要求”。

**（五）严格应用绩效评价及运行监控结果落实整改**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专项资金重点绩效评价及运行监控结果今年共提出下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14条，建议调减及取消资金预算1491.15万元，收回有关部门专项结余资金及违规支出4628.90万元。今年绩效评价后，财政部门先后对22个单位下达了《问题整改通知书》，问题清单列出大小问题93个，被评价单位在45天内向区财政部门提交了《绩效评价结果整改报告书》及佐证资料，区财政部门对单位问题整改情况进行审查验收。截至2023年12月11日，问题已基本整改到位 ，整改已收回违规资金24.19万元，待收回资金在单位2024年相关经费中扣回。通过整改，相关单位修订完善了单位原有的各项管理制度、集体决策等相关制度。根据绩效评价指出的管理漏洞制定了新的管理办法，问题整改结果作为财政评估相关单位绩效的依据。加强监督问责，加强财审联动机制作用，财政重点评价报告同步报送区人大和审计等相关部门。反映的突出问题移交区财政局监督股，依法对违规的预算单位进行处罚。

二、2023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成效及做法

**（一）实现了从源头到终端“全过程”绩效管理体系**

一是事前做实绩效目标。强化预算编制源头管控，加强绩效目标审核。绩效目标与预算编制一同布置、一同编制、一同审核、一同批复、一同公开。预算绩效目标是预算安排的前置条件，无立项依据、未设定绩效目标或财政审核未通过的不安排预算。重要绩效目标同步报送同级人大。

二是事中加强监控，提高执行有效性。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根据需要结合实际情况开展重点运行监控。及时发现绩效目标执行偏差和管理问题，并采取针对性措施予以纠正，对存在严重问题的重大政策、项目要及时调整、暂缓或停止预算拨款，督促部门和单位及时整改落实。

三是事后重点评价及结果应用。明确绩效评价的重点，对评价发现的问题坚决整改到位，让绩效评价成为财政监督的着力点和抓手。严格结果运用，绩效评价结果与项目预算安排和政策调整挂钩，将部门整体绩效与部门预算安排挂钩；建立考核结果通报制度，预算绩效管理纳入绩效考核体系，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进行考核并通报；落实评价结果报告机制，预算部门和单位按要求及时将绩效自评、部门评价报告报送区财政部门，对绩效评价结果及整改落实情况，由财政部门向区委、政府、人大报告；严格绩效信息公开机制，财政部门、预算部门负责公开除涉密内容外的绩效目标、评价报告等绩效信息，自觉接受人大和社会各界监督。

**（二）拓展“全方位”、“全覆盖”绩效管理视野**

将全区收支预算全面纳入绩效管理，衡量部门和单位整体及核心业务实施效果，推动提高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水平，确保财政资源高效配置，增强财政可持续性。将项目全面纳入绩效管理，从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效益等方面，综合衡量项目预算资金使用效果，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范围涵盖全部“四本预算”。构建“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绩效管理环节。

**（三）建立并加强了各环节预算绩效管理保障稳中推进**

 建立预算绩效管理全过程闭环链条。通过建立机制，开展事前评估、事中监控、事后评价工作，举办培训做宣传等强化加深“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绩效管理理念。建立重大财政政策事前绩效评估机制。出台《常德市鼎城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鼎城区本级预算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文件、通知。从总体目标、绩效管理各环节工作任务到工作要求均作出了相关规定与要求。组织开展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绩效管理板块上线业务及绩效目标、事前绩效评估等业务培训。稳中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各项工作。

1. **当前预算绩效管理存在的主要问题**

 通过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当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中存在以下主要问题，亟需引起重视和改善：

**（一）专项过多且预算不精确**

专项过多，增加了财政预算。2022年区级专项324个，2023年专项325个，很多专项是按多年来的惯例安排的，没有立项依据，预算编制审核时也忽略不审，还是继续按往年惯例安排，部分专项虽然每个金额不大，但数量多了也是一笔不小的预算，绩效目标源头管控增加管理难度。一些专项预算不精准，缺乏事前绩效评估论证。部分大额专项预算数就是一个大约加估计数，特别是基金预算安排的个别专项，没有预算到单位，责任主体不明确，预算编制时无法提供资金使用明细方案，绩效目标没有细化量化的具体内容，绩效监控无参考依据，不便于资金监管。

**（二）绩效理念需强化工作质量待提升**

项目主管部门和项目实施单位绩效管理意识不强，缺乏“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理念；在目前财力吃紧年初预算安排的项目资金不能足额保证的形势下增加了绩效管理工作的阻力和难度；单位部门自评和部门绩效评价质量不高。新增重大政策和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论证绩效管理部门的参与度和第三方机构的工作质量报告水平均需加强提高。

**（三）问题整改有欠缺，与预算编制衔接不够**

存在个别单位对绩效评价指出的问题重视程度不高，整改力度不大。对违规使用应缴财政的资金，尚未全部足额上缴财政国库。预算编制时应用评价结果不全面，与预算的衔接力度不够。

**四、2024年工作思路及相关建议**

按照中央、省、市文件要求，2024年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预算绩效板块应用上线，实现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会计核算业务间信息共享、数据同源，实现预算绩效“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管理目标。2024年主要工作思路及建议：

**（一）开展事前绩效评估**

切实落实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开展事前绩效评估，组织本级预算部门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加强对新出台重大政策、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结果审核，组织本级预算部门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必要时组织第三方机构独立开展绩效评估。事前绩效评估与预算评审、项目审批、财政可承受能力评估等工作相衔接。审核和评估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参考依据。

**（二）持续夯基础稳中推进提质扩面**

 持续严把绩效目标审核关，加大绩效目标审核力度，提高填报质量；日常监控和重点监控相结合，对区本级项目支出进行运行监控，监控面100%；全面提升绩效评价提质扩面，明年对主管预算单位下属部门及上级资金开展绩效评价;严格绩效评价结果运用，落实问题整改，做到问题整改不跨年。

**（三）加强对第三方中介机构的考核管理**

加强对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执业质量的监管，制定第三方中介机构考核制度。提高第三方机构参与绩效评价的专业性、规范性。

**（四）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绩效管理板块建设应用**

按照要求推进一体化系统绩效管理板块上线建设应用。通过培训、加强日常业务沟通答疑解析等方式组织各个预算单位搞好系统业务工作，实现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会计核算等业务间的信息共享、数据同源，实现预算绩效“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管理目标。

 建议：压减专项预算申报数量，改变预算安排的固化格局。对按惯例安排的众多小专项逐项进行认真清理，取消按惯例安排，没有立项依据的不予安排申报绩效目标，无目标不预算。对于新增重大政策和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论证，提高绩效管理部门参与度。探索事前绩效评估与预算评审的有机衔接，促进绩效评估与预算监督的紧密融合。加强对政府投资项目的前期管理，减少管理级次，明确责任主体，理清各自职责，避免相互推诿局面。加强对第三方评价机构的考核，提高绩效评价报告质量，改进评估水平，提升服务质量水平。落实结果应用，加强部门重视程度，严格按照制度办法进行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2023年12月12日